附件

**个人健康承诺书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准考证号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**所有考生考前14天内，如有发烧（体温≥ 37.3 ℃）、咳嗽、乏力、肌肉痛、头痛等感冒样症状或憋喘、呼吸急促、恶心呕吐、腹泻、心慌、胸闷、结膜炎等与新冠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，或考前14 天内有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旅行、居住史的，需提供7日内（以考试当天为基准日）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。****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，或治愈未超过一个月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** |
| **考生本人承诺**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1.本人考前 14 天体温正常；2.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；3.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；4.本人目前身体健康，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、咳嗽、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；5.考前14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、疑似病例、已知无症状感染者，没有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，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6.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、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，本人愿自行放弃考试或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；7.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谎报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 |

考生签字：日期：